

中共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文件

东公积金党组〔2019〕15号

关于裴家宏同志岗位安排及李美贤等同志 轮岗的通知

各科室、办事处：

因工作需要，中心党组会议讨论决定：

裴家宏，安排到综合科；

李美贤，从稽核监督科调整到核算科；

莫顺如，从核算科调整到稽核监督科；

汤 莉，从常平办事处调整到政策法规科；

梁 波，从政策法规科调整到常平办事处。

裴家宏同志于通知发布之日起到任岗位。梁波同志于

2019年5月27日到任新岗。李美贤、莫顺如等同志于2019年6月3日到任新岗。汤莉同志于2019年6月10日到任新岗。请以上人员做好工作交接。

中共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
2019年5月22日

